

江汉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一）
(2018年)

表1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部门负责人	谢定彪	财务负责人	芦建新	联系电话	85578572
单位机构设置、编制、实有在职及离退休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江汉区区委江汉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汉区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江发1号）精神，设立江汉区司法局，为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局机关内设政治处、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科技信息科)、普法与法治科、行政复议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基层工作科、公共法律服务科、律师工作科、装备财务管理科、组织宣传科九个科室以及政治处和机关党委。局下现设12个司法所及1个社区矫正工作管理局。 局政法专项编制68名，截止2018年12月底，全局实际在编在岗人员64名。离休干部1名，退休干部37名。				
绩效自评总结	一、主要经验： 2018年，江汉区司法行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司法局的有力指导下，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政法工作及司法行政工作指示，积极履行职责，深入联系基层，不断创新工作方式，为服务发展、维稳促和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 二、存在的问题：公共法律服务平台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府购买法律服务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措施及建议： 1、进一步加强政治建设。坚持政治引领，党建先行，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 2、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3、进一步加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根据工作需要，补足人员配备，打造一支专业化、年轻化的社区司法助理队伍，成为群众的法律贴心人。 4、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和配套制度建设。 5、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工作。继续开展“法润民心”行动，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 6、全力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攻坚战。 7、探索规范律师调解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律师在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中的专业优势、职业优势和实践优势，在实践基础上进行经验总结和理论研究，形成江汉经验。 8、聚力抓好基层基础建设。根据省规范化司法所建设标准和市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标准版，着力解决1-2个司法所办公用房问题，努力提高基层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9、构建公共法律服务评价体系。以推动法律服务业供给侧改革为突破口，打造与国家现代服务业示范区相适应的现代法律服务业升级版。 10、提升对外宣传水平。集中在中央、省、市主要媒体主要版面推出一批有质量的报道，让司法行政工作发出更多声音，不断提升司法行政工作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 单位负责人签字：				
部门整体支出资金 (万元)	预算数（A）	3982.13（含2017年度结转）	全年执行数（B）	3759.01	执行率（B/A）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82.13（含2017年度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	3759.0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执行数		

附件3:

江汉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二）
（2018年）

表2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明细指标内容（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年度完成值	扣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40分）	产出数量	法律援助案件	≥640件	756件		
		法律援助事务数	≥6000件	6680件		
		普法宣讲会开展次数	≥4次	5场（“江汉论坛”法治专题讲座）		
		已有社区法治文化阵地进行维护及更新	≥1个	1个		
		行业性专业调处	270起	710起		
		调处社区矛盾纠纷数	3500起	6134起		
		开展社区律师法制讲座	≥435场	840场		
		配备律师的社区个数	108个	108个		
		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6次	12次		
	产出质量	“七五”普法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法制讲座进社区覆盖率	100%	100%		
		调解各类矛盾纠纷案件成功率	≥96%	100%		
		政府部门及街道（乡镇）法律顾问覆盖率	100%	100%		
		法律服务有效投诉办结率	100%	100%		
		刑释人员安置帮教率	≥80%	95%		
		刑释解教、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1%	0%		
		符合规定条件的法律援助覆盖率	100%	100%		
		基层党组织建设	100%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96%		主要年终结余为区监察委业务用房装修改造工程尾款
	完成时效	完成的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效益指标（3分）	经济效益	不考核指标				
	社会效益	加强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等执业活动的监督管理，提高法律服务队伍素质	100%	100%		
		提高社会大众法治意识，促进社会法治建设，发挥人民调解和社区调解作用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法律援助帮助困难群众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解决诉讼难的问题，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积极作用	作用很大	作用很大		
	环境效益	不考核指标				
		资金可持续性	资金有保障	资金有保障		

0分)	可持续影响	管理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效果可持续性	常态化保持	常态化保持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	社区居委会对法律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社会公众对法律服务的满意度	≥86%	≥86%		
标投入和过程指 (30分)	管理效率	预算管理				
		业务管理				
		资产管理				
扣分数合计						
实际得分：_____分			评价结果级别			____（优良中差

备注：1、计分规则：满分100分制，分项指标以扣分（负数）计分，根据目标完成情况酌情扣分，实际得分为100分减去扣分值合计。

2、“年度指标值”：年初未设立2018年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年度指标值”的设定，来源于“市（区）级目标”“单位自定目标”“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经验标准”和“制度标准”等。

3、“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从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未完成原因（政策、制度、管理）等方面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4、评价结果级别分为“优、良、中、差”4个等级：90-100分（含90分）为优，80-90分（含80分）为良，60-80分（含6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5、“管理效率”指标说明：

①“预算管理”从预算编制水平、预算执行率和规范性、预算监督措施和成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和说明；

②“业务管理”从核心业务的管理制度和流程是否健全并严格执行、是否有创新推动举措进行评价和说明；

③“资产管理”从资产保存是否完善、配置是否合理、使用和处置是否规范、资产财务管理是否合规进行评价和说明。

附件3:

江汉区预算单位绩效自评财政审核意见表
(2019年)

表3

单位名称		部门整体 支出金额	
单位自评 存在的问题 及建议	业务科室（签章） 年 月 日		